

证券代码：832282

证券简称：智途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江苏智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2021 年 1 月 25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批准本次会议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不设网络投票方式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2 月 24 日上午 10:00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832282 | 智途科技 | 2021年2月22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江苏信息服务产业基地(扬州)二期11号楼B栋2层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补充确认对外担保的议案》

2019年3月16日,智途科技、何小军、夏江霞分别与扬州市英成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、天津英成微鑫贷科技有限公司、江苏高盟建设有限公司、王在兰及扬州格致创业投资中心共签订五份《股权回购协议》,协议分别约定以403万、276万、917万、138万、105万,共计1839万元由何小军、江霞回购以上五家所持有的智途科技的股权,智途科技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。详见2021年1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江苏智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04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,议案序号为(一)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:

(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;

(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
(3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(4) 法人股东委托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人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股东可以以信函、传真机上门登记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1年2月23日上午9:00-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江苏信息服务产业基地（扬州）二期11号楼B栋1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朱小敏；联系电话：0514-87972300；联系地址：江苏信息服务产业基地（扬州）二期11号楼B栋1层；电子邮箱：xiaomin.zhu@ztemap.com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智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智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26日